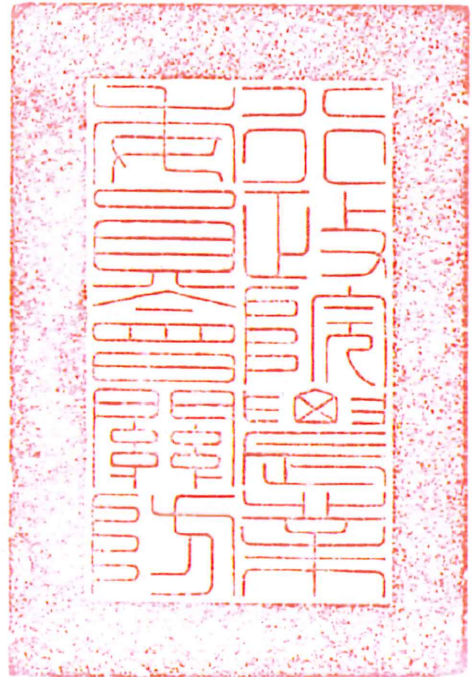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121324936號



主旨：公告一百一十二年度兼營飛魚卵漁業許可採捕期間及總容許漁獲量。

依據：兼營飛魚卵漁業之管理及應遵行事項第四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許可採捕期間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五月十五日起至本會公告漁季結束日止；本會未公告漁季結束日時，至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。
- 二、總容許漁獲量：三百公噸。



主任委員 傅吉仲